**附件3**

**行政检查主体资格申报确认表**

填披时间： 行政检查主体(单位名称):(盖章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行政检查主体类别 | 行政机关 |
| 法定代表人 | 徐连奎 |
|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 | 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465号邮编210006 |
| 举报投诉电话 | 025-87753820 |
| **实施行政检查的主要依据**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 民共和国防洪法X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等法律法 规 |

**附件2**

**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申报确认表**

填报时间： 行政执法主体(单位名称):(盖章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行政执法主体性质** | 行政机关 |
| **法定代表人** | 徐连奎 |
| **单位地址** | 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465号 |
| **设立依据** | 《中共江苏省委关于市县机构改革的总  体意见》(苏发〔2018〕32号)、《省 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<南京市 机构改革方案>的通知》(苏办〔2019〕1 号)和《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 发<南京市秦淮区机构改革方案>的通知》 (宁委办〔2019〕4号) |
| **行政执法职权及依据** | 行政执法职权包括行政许可、行政执法 等。依据包括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 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人 民共和国水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 持法》等法律法规 |